附件7

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

作品竞赛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预告

“揭榜挂帅”专项活动有关事宜预告如下（后续活动要求将根据团中央相关通知做出调整）：

# 1.办赛理念

秉承“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，以竞争协同机制为手段、以解决实际问题为目标”的思路，聚焦“卡脖子”技术，聚天下英才而用之，以“政企发榜、竞争揭榜、开榜签约“的方式，由政府、企业提需求出题，组委会发“英雄帖”，学生团队打擂揭榜。

# 2.参赛对象

2021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本科生。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均可，每个团队不超过10人，每支团队可配备1-2名指导教师。可以跨专业、院校、跨地域组队。

# 3.赛事安排

（1）发榜(2021年 3月):组委会公布竞赛榜单，面向全国高校学生广发“英雄帖”。

（2）竞榜(2021年3月—7月):各参赛团队选择榜单中的题目开展研发攻关。各学院积极组织学生参赛，安排有关老师给予指导，为参赛团队提供支持保障。7 月 15 日前，提交作品。

（3）评榜（2021年7月31日前）：初评。每个选题分别评出特等奖5个，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。获得特等奖的团队晋级最终“擂台赛”。

（4）夺榜（2021年8月—9月）：每个选题晋级团队完善作品，冲刺攻关准备争夺“擂主”，各出题方会安排专门团队提供帮助和指导。10月，通过现场展示和答辩，对榜单的每个选题评出1个“擂主”。出题方与“擂主”团队现场签约并给予奖励。

# 4.评审事项

组委会统筹协调出题单位和有关方面专家共同开展评审工作。评 审侧重考量作品的契合度和完成度，项目方案的创新性、科学性、可行性，项目团队协作情况等。

# 5.奖项设置

每个发榜题目分别根据申报数量设5个特等奖，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。原则上每个选题决出1个“擂主”。获奖团队可获得由组委会和出题方提供的相关奖励。